2026年官坝镇高升村饮水源道路硬化项目预算单位采购文件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官坝镇高升村饮水源道路硬化项目

（二）项目业主：忠县官坝镇人民政府

（三）项目采购单位：重庆市忠县官坝镇人民政府

（四）项目建设地址：官坝镇高升村

（五）项目基本情况：硬化公路0.982km，路面宽4.5m（原路基宽5.5m），C25混凝土，厚20cm，70万/km，小计68.74万元。

（六）主要工作内容：依法按程序按照项目建设内容编制项目预算。

二、中介服务内容、标准、限价及时限

（一）服务内容：为2026年官坝镇高升村饮水源道路硬化项目编制预算报告。

（二）服务标准：中介服务符合行业从业规范和要求，按照《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执业行为准则》《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操作指导规程》等相关文件实施中介服务，服务成果满足行政审批和管理部门的后续使用，出具结算评审报告3份。

（三）采购价格：服务费2000元（包干价）

（四）服务时限

合同签订后3天内完成服务

三、资质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了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结算审核。

四、选取方式：重庆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择优+直选

五、支付方式：完成服务后一次性支付。

六、履约完成登记服务评价

（一）履约完成登记：中选机构在服务时限内完成履约服务，上传服务结果。

（二）服务评价：采购人在履约完成登记后，及时对服务项目服务质量、服务时效、服务态度、服务收费和服务规范等方面进行满意度评价。

七、报名截止时间

报名截止时间：以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中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采购公告从发布至报名截止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

八、违约责任

（一）经查实，若中选的中介服务机构未满足公告全部报名条件或者存在应当回避情形的，采购人将向项目行业主管部门举报，《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按有关规定对当事人中介服务机构进行处理。

（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无故放弃中选结果或无正当理由不按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三）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四）因采购人原因造成服务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

的，由采购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的（或）延误的工期责任。

（五）因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原因造成服务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采购人有权要求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以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并由中选机构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人，并按有关规定对中选机构进行处理。

（六）有其他违约行为，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约定处理。

九、争议解决方式

（一）发生网上交易系统软、硬件故障，通信网络故障、电中断、网络入侵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公开选取活动不能正常开展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和中介服务机构，待影响消除后由采购人重新组织公开选取活动。

（二）因中介服务机构使用的计算机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及其软、硬件出现故障或遗忘、泄露相关密码等原因，不能正常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申请、报价、竞价的，后果由中介服务机构自行承担交易，交易活动不终止。

（三）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相关法律法规和重庆市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四）采购人应及时处置服务交易过程中的争议，必要时商请区交易中心协助解决。

（五）服务交易及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忠县官坝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3 月 31 日